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2月4日在朗科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第五届监事会主席李泳著女士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具体如下：

（1）关于提名周翠娟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关于提名黄烽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确定的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排名不分先后）为周翠娟、黄烽。公司第六届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2月）》。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